

南京肯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副总经理徐长旭先生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南京肯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公司副总经理徐长旭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拟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0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475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副总经理徐长旭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徐长旭先生已完成上述股份减持计划。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减持计划完成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份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徐长旭	集中竞价	2025 年 7 月 2 日	40.2296	30,000.00	0.0357
		2025 年 7 月 8 日	41.0362	30,000.00	0.0357
		2025 年 7 月 15 日	41.1008	35,800.00	0.0426
		2025 年 7 月 16 日	41.2768	9,200.00	0.0109
		2025 年 7 月 17 日	41.7533	105,300.00	0.1252
		2025 年 7 月 25 日	43.5145	189,700.00	0.2255

注：股东徐长旭先生本次减持股份的来源系 IPO 前持有股份。

二、 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徐长旭	合计持有股份	1,610,300	1.9143	1,210,300	1.438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02,575	0.4786	2,575	0.003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7,725	1.4357	1,207,725	1.4357

注：以上百分比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四位小数。合计持股比例的尾数差异由求和时四舍五入取整造成。

三、 其他情况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相关股东做出的相关承诺的情况。

2、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3、截至本公告日，股东徐长旭先生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股东徐长旭先生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 备查文件

公司副总经理徐长旭先生签署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南京肯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28 日